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草业与草原学院 草学学科（学科代码：0909）

**七、培养基本环节及考核要求**

**（一）论文开题（2学分）**

1.开题论证时间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时间由导师根据研究生的科研进展安排，具体时间自行确定，但应尽早开题，要求博士研究生从学位论文开题通过之日到答辩时间间隔不少于24个月，博士研究生最迟应于第3学期结束前完成。

2.开题报告内容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1）选题依据（论文选题的背景、目的、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等）；2）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3）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4）预期成果和创新之处；5）工作进度安排及经费预算；6）参考文献等。

3.开题报告撰写规范

研究生开题论证必须撰写开题报告。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包括封皮和内容两部分。开题报告封皮使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报告》专用封皮格式，开题报告内容书写排版格式要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及提交要求》中的“论文打印规格与要求”相同。

4.开题论证组织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工作由学院组织，以小组的形式进行。开题论证小组一般由5人及以上（奇数）组成，经学院审核同意方可有效。博士生开题论证小组成员应为博士生导师或正高级职称人员，成员中至少有1名校外同行专家或校内另一相近一级学科的博士生导师。开题论证小组组长必须由我校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博士生导师担任。开题论证小组设开题秘书1人，由教学科研人员担任，不参与有关事项的表决。开题报告人导师可以作为开题论证委员会委员。

5.开题论证流程

研究生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交开题申请，经导师审查，学位授权点负责人审核，学院批准通过后，方可进行。开题秘书在开题至少3天前通过“系统”发布开题公告。开题公告包括开题论证会的时间、地点、开题论证委员会成员等情况。

1)开题论证小组组长主持会议，宣布成员名单、有关程序及注意事项；

2)研究生作开题汇报（30分钟以内）；

3)开题论证小组成员提问、提出建议，研究生答辩（30分钟左右）；

4)开题论证小组对开题报告做出评价，并通过无记名投票方式做出是否同意开题通过的决议（开题报告人和其他人员回避）；

5)组长宣读开题论证小组评价、表决结果；

6)开题秘书做好记录，填写《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记录表》，经开题论证小组组长签名后，开题秘书应在3个工作日内交学院办公室存入研究生个人档案。

7)开题论证结束后，开题秘书应在3个工作日内登录“系统”，填写开题小组意见；研究生应根据开题论证小组意见和建议修改开题报告，在7个工作日内登录“系统”，上传修改后的开题报告，并将纸质版交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存档。

6.通过学位论文开题论证的认定

开题论证小组做出是否同意开题通过的决议时，应坚持标准，保证质量，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全体成员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方可认定为通过。

按期通过论文开题报告者获得2学分，未通过者可限期重新开题，重新开题仍未通过者不能获得本环节学分。研究生一经开题，研究内容不得进行重大变化。如研究内容发生重大调整者，须由导师提出书面申请并通过“系统”重新申请开题。

**（二）中期考核（2学分）**

1.组织形式

学院成立院级和学科专业两级中期考核小组，学院中期考核小组全面负责考核的总体安排，指导、监督各学科专业考核小组的中期考核工作；学科专业考核小组负责研究生中期考核的具体评定工作。

2.考核时间

通过学位论文开题论证的博士研究生于第5学期结束前完成中期考核。

3.考核内容及方式

1)考核内容

（1）个人总结报告：①思想品德表现；②课程学习、参加学术交流、撰写读书报告等情况；③学位论文工作是否按开题报告预定的内容及进度进行；④目前已完成的研究工作情况及阶段性成果；⑤下一步拟完成的研究工作及详细进度安排；⑥存在的问题、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⑦预计完成整个论文工作的时间；⑧参加国家联合培养项目回国的博士生，还应阐述目前开展的科研工作与国外完成的研究工作间的关系。字数不少于6000字。

（2）英文研究进展报告：博士研究生需提交不少于6000词的英文研究工作进展报告，用以综合考核工作进展及外语水平。

（3）文献综述报告：在研究生导师指导下，根据选定的研究方向，阅读有关文献并撰写文献综述报告。文献综述报告内容包括：①中英文摘要和关键词；②对所述研究方向阅读文献的概述；③所述研究方向的基本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④结论；⑤主要参考文献（参照学位论文参考文献格式排列）；⑥字数不少于15000字。

2)汇报形式

研究生中期考核用多媒体以“答辩”形式进行，并向学院提交纸质版的个人总结报告、英文研究进展报告和文献综述报告，研究生自述15分钟，质疑15分钟。

4.考核结果分类与处理

研究生中期考核结果分为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三种结果。

1)达到以下要求者，中期考核视为通过：思想品德良好，无违纪行为；学习成绩达到学科要求；论文开题报告通过，基本完成培养环节内容，可进入学位论文阶段。

2)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中期考核视为暂缓通过：在读期间受过学校纪律处分；课程考试不及格但未达到退学标准；未按照要求进行论文开题论证。

对考核结果为暂缓通过者，学院限期再次考核合格后，可视为通过。

3)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中期考核视为不通过：思想品德败坏，无组织纪律性；在读期间受过学校纪律处分但无明显改进者；论文开题报告两次未获得通过者；无故不参加中期考核者；无独立工作能力和科研能力弱，难以按期完成学位论文者。

考核结果为不通过者，由考核小组签署处理意见，报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后报研究生院，按照有关学籍管理规定处理。

4)研究生因故不能按期参加中期考核，需提前办理延期考核申请，由学院另行安排时间考核，未参加中期考核的研究生不能安排毕业与学位论文答辩。

**（三）学术交流（1学分）**

1.组织形式

学院、研究生院不定期邀请有关专家，组织研究生开展专题讲座和学术报告活动。

1)应积极、主动地参加校内外本学科、专业或其它相关专业的各种学术活动；

2)应积极参加相关学科全国博士生学术论坛。

2.考核要求

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参加各类学术活动不少于12次，参加学术诚信与学术规范的专题讲座不少于1次，认定1学分。

3.考核内容

研究生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后，要认真填写《研究生参加学术报告登记表》，当月月底以班级为单位统一交院研究生办公室备案核查。所有研究生须达到上述要求后方可参加论文答辩。

**（四）实践训练（2学分）**

1.组织形式

学院成立由院长、书记、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学科点负责人以及博士生导师代表（不少于7人）组成实践考核工作小组，负责研究生实践环节的具体考核工作。

2.考核时间

毕业资格审查前。

3.考核内容

博士研究生参加以下三类实践活动之一的均可获得该环节2学分：

1)科研实践：参加导师主持的各类科研项目具体工作（包括方案设计、课题实施、数据处理及成果申报等）。

2)教学实践：参加学院本科生实验课、实习课的教学活动。

3)社会实践：参加各类社会服务活动。

4.考核方式

博士研究生提供实践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由考核小组审核认定。

**（五）综合测评（不计学分）**

内容和要求以草业与草原学院综合测评实施方案为准，研究生需通过综合测评。测评结果将在学业考核、评奖推优、推优入党、就业推荐等方面作为依据。

**八、学科自设培养环节及考核要求**

为进一步丰富培养特色，提升人才竞争力和培养质量，设定以下自设环节：

1）制订个人培养计划

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制订个人培养计划，课程学习计划入学后1个月内完成；论文工作计划在取得博士学籍后第2学期内完成。

2）文献阅读

通过课程研讨、书面报告和文献汇报等多种形式阅读本学科领域国内外刊物的重要文献，要求阅读不少于200篇，精读不少于30篇，撰写5篇以上读书报告。读书报告经导师审核签字，交学院备案。

3）实验室安全教育

按时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项实验室安全教育活动并完成实验室安全考试，并取得结业证书。

4）学术论坛

参加至少一次国内外学术论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导师审核签字，交学院备案。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草业与草原学院 草学学科（学科代码：0909）

**七、培养基本环节及考核要求**

**（一）论文开题（2学分）**

1.开题论证时间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时间由导师根据研究生的科研进展安排，具体时间自行确定，但应尽早开题，要求硕士研究生从学位论文开题通过之日到答辩时间间隔分别不少于18个月，硕士研究生最迟应于第3学期结束前完成。

2.开题报告内容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1）选题依据（论文选题的背景、目的、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等）；2）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3）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4）预期成果和创新之处；5）工作进度安排及经费预算；6）参考文献等。

3.开题报告撰写

研究生开题论证必须撰写开题报告。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包括封皮和内容两部分。开题报告封皮使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报告》专用封皮格式，开题报告内容书写排版格式要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及提交要求》中的“论文打印规格与要求”相同。

4.开题论证组织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工作由学院组织，以小组的形式进行。开题论证小组一般由5人及以上（奇数）组成，经学院审核同意方可有效。学术型硕士生开题论证小组成员应为研究生导师或高级职称人员。成员中至少有1名校外同行专家或校内另一相近一级学科研究生导师。开题论证小组组长必须由我校具有高级职称的研究生导师担任。开题论证小组设开题秘书1人，由教学科研人员担任，不参与有关事项的表决。开题报告人导师可以作为开题论证委员会委员。

5.开题论证流程

研究生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交开题申请，经导师审查，学位授权点负责人审核，学院批准通过后，方可进行。开题秘书在开题至少3天前通过“系统”发布开题公告。开题公告包括开题论证会的时间、地点、开题论证委员会成员等情况。

1)开题论证小组组长主持会议，宣布成员名单、有关程序及注意事项；

2)研究生作开题汇报（20分钟以内）；

3)开题论证小组成员提问、提出建议，研究生答辩（20分钟左右）；

4)开题论证小组对开题报告做出评价，并通过无记名投票方式做出是否同意开题通过的决议（开题报告人和其他人员回避）；

5)组长宣读开题论证小组评价、表决结果；

6)开题秘书做好记录，填写《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记录表》，经开题论证小组组长签名后，开题秘书应在3个工作日内交学院办公室存入研究生个人档案。

7)开题报告通过后，开题秘书应在3个工作日内登录“系统”，填写开题小组意见；研究生应根据开题论证小组意见和建议修改开题报告，在7个工作日内登录“系统”，上传修改后的开题报告，并将纸质版交学院办公室存档。

6.通过学位论文开题论证的认定

开题论证小组做出是否同意开题通过的决议时，应坚持标准，保证质量，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全体成员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方可认定为通过。

按期通过论文开题报告者获得2学分，未通过者可限期重新开题，重新开题仍未通过者不能获得本环节学分。研究内容发生重大调整者，需重新开题。

**（二）中期考核（2学分）**

1.组织形式

学院成立院级和学科专业两级中期考核小组，学院中期考核小组全面负责考核的总体安排，指导、监督各学科专业考核小组的中期考核工作；学科专业考核小组负责研究生中期考核的具体评定工作。

2.考核时间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应在第4学期末进行依据学校中期考核相关通知文件执行。

3.考核内容及方式

1)考核内容

（1）个人总结报告：①思想品德表现；②课程学习、参加学术交流、撰写读书报告等情况；③学位论文工作是否按开题报告预定的内容及进度进行；④目前已完成的研究工作情况及阶段性成果；⑤下一步拟完成的研究工作及详细进度安排；⑥存在的问题、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⑦预计完成整个论文工作的时间；⑧参加国家联合培养项目回国的硕士生，还应阐述目前开展的科研工作与国外完成的研究工作间的关系。字数不少于4000字。

（2）研究进展报告：研究生应在中期考核答辩前向学院中期考核小组提交不少于4000字的研究工作进展报告，用以考核研究工作进展。

（3）文献综述报告：在导师指导下，根据选定的研究方向，阅读有关文献并撰写文献综述报告。文献综述报告内容包括：①中英文摘要和关键词；②对所述研究方向阅读文献的概述；③所述研究方向的基本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④结论；⑤主要参考文献（参照学位论文参考文献格式排列）；⑥字数不少于10000字。

2)汇报形式

研究生中期考核用多媒体以“答辩”形式进行，并向学院提交纸质版的总结报告和文献综述报告，研究生自述15分钟，质疑10-15分钟。

4.考核结果分类与处理

研究生中期考核结果分为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三种结果。

1)达到以下要求者，中期考核视为通过：思想品德良好，无违纪行为；学习成绩达到学科要求；论文开题报告通过，基本完成培养环节内容，可进入学位论文阶段。

2)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中期考核视为暂缓通过：在读期间受过学校纪律处分；课程考试不及格但未达到退学标准；未按照要求进行论文开题论证。

对考核结果为暂缓通过者，学院限期再次考核合格后，可视为通过。

3)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中期考核视为不通过：思想品德败坏，无组织纪律性；在读期间受过学校纪律处分但无明显改进者；论文开题报告两次未获得通过者；无故不参加中期考核者；无独立工作能力和科研能力弱，难以按期完成学位论文者。

考核结果为不通过者，由考核小组签署处理意见，报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后报研究生院，按照有关学籍管理规定处理。

4)研究生因故不能按期参加中期考核，需提前办理延期考核申请，由学院另行安排时间考核，未参加中期考核的研究生不能安排毕业与学位论文答辩。

**（三）学术交流（2学分）**

1.组织形式

学院、研究生院不定期邀请有关专家，组织研究生开展专题讲座和学术报告活动。

2.考核要求

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应积极、主动地参加校内外本学科、专业或其它相关专业的各种学术活动不少于10次，参加学术诚信与学术规范的专题讲座不少于1次，认定2学分。

3.考核内容

研究生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后，要认真填写《研究生参加学术报告登记表》，当月月底以班级为单位统一交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备案核查。所有研究生须达到上述要求后方可参加论文答辩。

**（四）综合测评（不计学分）**

内容和要求以草业与草原学院综合测评实施方案为准，研究生需通过综合测评。测评结果将在学业考核、评奖推优、推优入党、就业推荐等方面作为依据。

**八、学科自设培养环节及考核要求**

为进一步丰富培养特色，提升人才竞争力和培养质量，设定以下自设环节：

1）制订个人培养计划

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制订个人培养计划，课程学习计划入学后1个月内完成；论文工作计划在取得硕士学籍后第2学期内完成。

2）文献阅读

通过课程研讨、书面报告和文献汇报等多种形式阅读本学科领域国内外刊物的重要文献，要求阅读不少于100篇，精读不少于20篇，撰写3篇以上读书报告。读书报告经导师审核签字，交学院备案。

3）实验室安全教育

按时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项实验室安全教育活动并完成实验室安全考试，并取得结业证书。

4）学术论坛

参加至少一次国内外学术论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导师审核签字，交学院备案。

农业硕士（农艺与种业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环节要求及考核细则

1. 制订个人培养计划

1.研究生入学后，应认真研读研究生培养方案和入学教育相关材料，与导师沟通确定大致的研究方向，并在入学后1个月内制订与选题内容相关的课程学习计划，经导师和学院审核通过后方可执行。

2.研究生在第一学年学习阶段，需认真阅读与自己研究内容相关的科研论文或学术著作，并撰写读书报告2篇，每篇不少于2000字，同时有导向性的提出自己的研究方向和内容，作为研究生本人中期考核的重要依据。

1. 论文开题论证（1学分）

1.农艺与种业领域农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校内和校外导师的共同指导下，从现有生产实践中选题，并明确研究方向，在查阅文献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于入学后第2学期初确定论文题目，并于第3学期结束前提交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同时学院成立开题报告审查小组。

2.开题报告格式需符合《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的暂行规定》，学科点统一在规定的最迟时间之前安排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

（1）开题论证委员会一般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5-7名校内外专家组成，另设秘书1人。开题论证委员会主席必须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并具有正高级职称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担任，各委员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成员中应有1名来自行（企）业的专家。研究生导师必须全程参加开题论证过程，但不担任开题论证委员会委员。

（2）研究生未通过论文开题环节者，原则上限期3个月以后必须重新提交开题申请，重新开题。如研究生第一次开题通过后，研究内容发生重大调整者，需重新提交一份开题报告，并由3名副高级以上职务的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研究生指导教师审核，推荐后方可进行第二次开题，但必须保证学位论文研究时间不少于12个月，且以第二次开题日期计起。

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管理规定》（研院[2018]2号），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最迟应在第3学期。

1. 中期考核（1学分）

课程学习结束后，学院将于第5学期结束前统一组织专家组对研究生入学以后的思想品德表现、课程学习、参加学术交流、撰写读书报告、开题情况、实践研究、学位论文进展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

1.以PPT汇报的形式重点考核研究生课程学习、参加学术交流、撰写读书报告、开题答辩、实践研究、学位论文进展等完成情况及已取得的实效。

2.中期考核不通过者给予1次重新申请中期考核的机会，第2次中期考核仍未通过者延期1年毕业并进行第三次中期考核。

3.研究生需针对入学后在思想、学习、科研等方面详细撰写一份不少于4000字的个人总结。

4.中期考核前，研究生提交2篇与硕士毕业论文相关的读书报告。

5.中期考核时间以研究生院及学院有关通知为准。

1. 实践考核（5学分）

研究生必须按照各门课程任课教师要求，认真参与课程实践环节，并撰写调研报告或课程实践报告，要求逻辑清晰，支撑材料丰富。此外，研究生需在校外实践基地，涉农企业或政府涉农机构岗位实习不少于1年，期间必须填报不少于180天的研究日志，同时附科研工作照片，实践研究结束后撰写不少于5000字的实践研究报告，并由双导师审核签字后方可给学院提交书面实践活动报告。学院将于第6学期成立实践考核小组，研究生需以PPT的形式向实践考核小组专家汇报自己参与各门课程实践环节和1年期基地实践环节的工作情况。实践考核小组由校内外实践经验丰富的导师、专家组成，其中组长1名，委员4-6名，至少有1名校外指导教师参与。实践考核结束后，考核小组应对学生参与实践环节做出评价，最后以实践考核通过或不通过提出具体意见。实践考核通过后方可进入学位论文答辩申请阶段，否则延期半年重新参加实践考核。

1. 学术交流（1学分）

研究生应在毕业答辩前参加学术报告（校级、院级）不少于8次，其中实践研究方面报告不少于3次，以本人上交的学术报告单和系统内提交的学术报告材料为考核依据，考核通过者方可进入下一个培养环节。

1. 答辩
2. 答辩申请。按照学校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撰写规范和要求完成硕士学位论文，且通过论文评审，同时达到毕业条件的方可提交硕士毕业论文答辩申请，申请参加毕业与学位答辩。

（2）论文评阅。学位论文由研究生工作办公室于4月15日统一送2位具有丰富经验的副高级以上职称的校内外专家进行评审。

（3）学位答辩。答辩委员会一般由5-7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并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校内外专家组成。导师可参加答辩会议，但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按照学校学位论文答辩要求完成学位论文答辩，且成绩合格。经学院和学校两级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可获得农艺与种业领域农业硕士专业学位。学位证书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统一印制。

本细则从2018级专业学位研究生开始执行。